



關於立法會蘇嘉豪議員書面質詢的答覆

遵照行政長官指示，政策研究和區域發展局對立法會於 2019 年 7 月 24 日第 921/E662/VI/GPAL/2019 號函轉來蘇嘉豪議員於 2019 年 7 月 15 日提出，行政長官辦公室於 2019 年 7 月 26 日收到之書面質詢，回覆如下：

信用制度是市場經濟的基礎性制度。發達國家都有自己的信用制度體系，美國被公認為全球信用體系最為完善的國家之一，早在上世紀七十年代，美國就逐漸形成了以《公平信用報告法》(Fair Credit Reporting Act)為核心的信用法律體系。國家在 2001 年公佈的《國民經濟和社會發展第十個五年計劃綱要》中就已提出，“在全社會強化信用意識，整肅信用秩序，建立嚴格的信用制度，依法懲處經濟欺詐、逃廢債務、不履行合約、侵犯知識產權等不法行為”。2006 年公佈的《國民經濟和社會發展第十一個五年規劃綱要》第三十四章“完善現代市場體系”中首次使用“社會信用體系”，提出“以完善信貸、納稅、合同履行、產品質量的信用記錄為重點，加快建設社會信用體系”。此後，十二五和十三五規劃綱要中均有關於社會信用體系的內容。

回歸以來，在“一國兩制”的框架下，根據《澳門基本法》第五條規定，澳門特區不實行社會主義的制度和政策，保持原有的資本



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
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
政策研究和區域發展局
Direcção dos Serviços de Estudo de Políticas e Desenvolvimento Regional

主義制度和生活方式，五十年不變。同時，《澳門基本法》第十一條也明確規定，“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憲法第三十一條，澳門特別行政區的制度和政策，包括社會、經濟制度，有關保障居民的基本權利和自由的制度，行政管理、立法和司法方面的制度，以及有關政策，均以本法為依據”。因此，作為中華人民共和國的特別行政區，澳門有自身治理體系，包括法律、制度、政策等，不會實施內地的社會信用體系。

《粵港澳大灣區發展規劃綱要》闡明的粵港澳大灣區建設的一項基本原則就是“一國兩制，依法辦事”。《廣東省推進粵港澳大灣區建設三年行動計劃（2018-2020）》是廣東省人民政府為推動落實《粵港澳大灣區發展規劃綱要》而提出的政策措施或計劃規劃，實施範圍是廣東省大灣區九市，並不會在澳門特區實施。

特區政府一直嚴格遵循《澳門基本法》，保障澳門居民基本權利。在澳門居民的隱私權和個人資料保護方面，澳門現有的法律體系已有較為完善的保障，例如：按照現行《民法典》第 74 條、第 78 條至第 80 條的規定，任何人均具有保留私人生活隱私權、個人經歷保密權和個人資料的保護；又如於 2005 年立法會通過的第 8/2005 號法律《個人資料保護法》，特別訂定了保障個人資料的原則性規定、權利保障的範圍以及處罰的框架。在上述原則性規定



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
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
政策研究和區域發展局
Direcção dos Serviços de Estudo de Políticas e Desenvolvimento Regional

的保障下，特區政府在制定涉及澳門居民個人隱私的任何政策和規範性文件時，均不應抵觸有關規定。

此外，特區政府一直堅持不懈地面向社會各界宣傳推廣《澳門基本法》以及與居民基本權利和自由有關的法律規定，透過多元化宣傳渠道向大眾推廣有關法律知識，更每年持續在本澳各小學、中學、高等院校舉辦專題講座、舉行各項比賽活動，以及建立“青少年普法中心”等，加深青少年對相關法律及所享有的各項基本權利和自由的認識，從而更好地維護自身權益。

政策研究和區域發展局局長

米健

二零一九年八月十六日